

股票代码：000039、299901 股票简称：中集集团、中集H代 公告编号：[CIMC]2016-063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发行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连同其附属公司合称“本集团”）于 2015 年 3 月 3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注册发行长期限含权人民币中期票据的议案》，批准本公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含 40 亿元）的人民币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以下简称“长期限含权中票”）。本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1 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出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MTN194 号）（以下简称“194 号接受通知书”）及《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MTN195 号）（以下简称“195 号接受通知书”），批准本公司注册发行长期限含权中票，注册额度分别为人民币 20 亿元，注册额度均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本公司已于 2015 年 6 月 17 日根据 194 号接受通知书发行了人民币 20 亿元长期限含权中票。具体内容可参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4 日、2015 年 6 月 1 日及 2015 年 6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5-009、【CIMC】2015-035 及【CIMC】2015-039）。

2016 年 10 月 17 日，本公司根据 195 号接受通知书，完成发行了 2016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本期为人民币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以下简称“本期长期限含权中票”）。本期长期限含权中票按面值发行，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在本公司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前 3 个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为 3.89%。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主承销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席主承销商。

本期长期限含权中票的发行主要条款如下：

发行人：	本公司。
发行金额：	人民币20亿元，为附带每3年末发行人赎回权的中期票据。
期限：	于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在发行人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票面金额：人民币壹佰元（RMB100元）。

发行价格：按票面金额发行。

利率确定方式：采用固定利率计息。前3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确定，为每年度3.89%，在前3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如果本公司不行使赎回权，则自第4个计息年度起，票面利率每3年重置一次。利率重置方式请参照本公司在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http://www.shclearing.com)）和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http://www.chinamoney.com.cn)）公告的本期募集说明书。

本期长期限含权中票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如有利息递延，则递延利息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中国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发行方式：由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发行首日：2016年10月13日。

债权债务登记日：2016年10月17日。

起息日：2016年10月17日。

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本公司可在付息日前选择利息递延。递延支付的金额将按照当期执行的票面利率计算复利。本期长期限含权中票无明确本金偿付日，发行人在赎回日偿付本金及所有应付未付的利息。

赎回条款：本期长期限含权中票在本公司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本公司可以选择在本期长期限含权中票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赎回日进行赎回，也可以在下列事件发生时对本期长期限含权中票进行赎回：1、本公司由于法律法规、相关司法解释或应用的改变或修正而不得不支付额外税费，且本公司在采取合理的审计方式后仍然不能避免该税款的补缴责任；2、本公司由于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或任何其他会计准则的变更或者更新而影响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本期长期限含权中票计入公司权益。本公司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赎回日前30日公告并通知债权人。该赎回公告不可撤销。

偿付顺序：本期长期限含权中票的本金和利息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所有其他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

信用评级结果：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级别为AAA，本期长期限含权中票的债项评级为AAA，评级展

望为稳定。

信用增进情况： 本期长长期限含权中票无信用增进安排。

本期长长期限含权中票发行所得款项将用于补充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的营运资金和偿还本集团的银行借款。

本期长长期限含权中票发行的有关文件详情，请参见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和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八日